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拟中选第十二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 量采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加了第十二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投标。根据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于2026年7月31日发布的《第12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公示》显示，公司产品**吲哚布芬片**、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方盛健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健盟”）产品**比索洛尔氨氯地平片**拟中选本次集中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拟中选产品	适应症	规格	供应省份
1	吲哚布芬片	用于动脉硬化引起的缺血性心血管病变、缺血性脑血管病变、静脉血栓形成。也可用于血液透析时预防血栓形成。	0.2g	全国
2	比索洛尔氨氯地平片	作为高血压治疗的替代疗法，用于目前同时服用与复方制剂剂量相同的单药且血压控制良好的患者。	富马酸比索洛尔 5mg 与苯磺酸氨氯地平（按 $C_{20}H_{25}ClN_2O_3$ 计）5mg	全国

注：

1、根据《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第12批）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则，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采购周期内采购协议可每年一签，采购协议也可签约至采购周期结束，同时在采购协议中明确每年约定采购量等相关内容；

2、最终中选情况以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的最终数据为准。本次拟中选结果正处于公示期，上述品种的最终中选数量等情况以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的最终公告为准；若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正式结果通知中公示的中选数量等情况与拟中选结果公示主要内容一致，则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

二、本次拟中选药物相关情况

（一）吲哚布芬片

2025年11月，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

监局”) 核准并签发的吲哚布芬片《药品注册证书》(详见公司 2025-094 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该产品尚未正式销售, 无销售数据。

(二) 比索洛尔氨氯地平片

2026 年 3 月, 公司全资子公司方盛健盟获得药监局核准并签发的比索洛尔氨氯地平片《药品注册批件》(详见公司 2026-014 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该产品尚未正式销售, 无销售数据。

根据《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国办发〔2016〕8 号) 的相关规定, 前述已获批的吲哚布芬片、比索洛尔氨氯地平片均无需再进行一致性评价。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药品集中采购是国家组织的第十二批国家药品集中采购, 在执行上要求医疗机构优先使用集中采购中选品种, 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本次拟中选产品价格与原价相比有一定程度下降。若公司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后, 将有利于上述产品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 提高市场占有率, 促进公司制剂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对公司未来经营具有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拟中选产品相关采购协议尚未签订, 医药产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渠道拓展等多重因素影响, 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